

# SN

##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1234—2015  
代替 SN/T 1234—2003

### 入出境航空器废弃物消毒规程

Codes of disinfection for waste on entry-exit aircrafts

2015-09-02 发布

2016-04-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SN/T 1234—2003《出入境航空器废弃物消毒规程》。

本标准与 SN/T 1234—2003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调整了结构,对标准中的文字部分进行了修改;
- 增加了规范性引用文件;
- 删除了不适用的定义;
- 删除了全文预防性消毒的相关内容,并将条款“5 对象”重新明确;
- 增加了消毒效果条款,修改了效果评价以及结果判定等条款;
- 修改了附录 A 中的公式。

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郭裕彬、蒋屹、侯立光、王慧峰、江珊毅、曹敏、施琪、杨庆、卢雯晶。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SN/T 1234—2003。

# 入出境航空器废弃物消毒规程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对入出境航空器废弃物实施消毒的要求、对象、方法、效果评价、结果判定和处置。  
本标准适用于入出境航空器废弃物的消毒处理。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7959 粪便无害化卫生要求

GB 15981 消毒与灭菌效果的评价方法与标准

SN/T 1268 入出境航空器消毒规程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消毒 disinfection**

杀灭或清除传播媒介上病原微生物,使其达到无害化的处理。

### 3.2

**航空器废弃物 waste in aircraft**

入出境航空器在航行途中产生的生活垃圾、粪便、污水。

## 4 要求

4.1 消毒处理从业单位与人员,应经检验检疫机构认可,经专业培训合格并持证上岗。

4.2 使用经国家质检总局和民航总局认可的消毒剂。

4.3 消毒处理应在指定的场所进行。

## 5 对象

来自传染病受染地区,或已确定存在传染源并已被病原污染的航空器上废弃物。

## 6 准备

### 6.1 信息收集

口岸检验检疫人员应掌握国际疫情动态、航空器国籍、航班号、机型、始发站、经停站、预计到达时间及停机位等信息。

## 6.2 人员准备

经培训考核合格的卫生处理从业人员 1~2 名。

## 6.3 器械准备

常量喷雾器、塑料桶、搅拌棒、量杯、污物收集塑料袋(耐压)、封识、标示、抹布及消毒效果评价使用的采样试管和棉拭子等器材,以及防护衣、防护口罩、护目镜、防护帽、胶鞋、胶手套等个人防护设备。

## 7 方法与步骤

### 7.1 方法

常用有喷雾法和浸泡法两种:

- 喷雾法:用常量喷雾器喷洒,以消毒液充分湿润废弃物为度。适用于易渗透的废弃物,如纸张、果皮类。
- 浸泡法:将配置好的消毒剂倒入废弃物盛装容器内,以废弃物完全浸泡在消毒液中为度。适用于不易渗透的废弃物,如瓶、罐类以及液体废弃物。

### 7.2 药物的选择及使用

参见附录 A。

### 7.3 步骤

- 7.3.1 了解废弃物的内容、来源及被何种病原污染后,确定消毒的方法、部位和选用药物。
- 7.3.2 根据废弃物体积配置消毒药液。
- 7.3.3 检查废弃物盛装容器,保证无渗漏。
- 7.3.4 喷雾或浸泡废弃物,以消毒药液使废弃物充分湿润或完全浸润为度。
- 7.3.5 经消毒液充分湿润或浸泡的废弃物应密封,作用有效时间(参见附录 A)后方可打开废弃物盛装容器。
- 7.3.6 对入出境航空器上确定有病原污染的废弃物实施疫源性消毒时,消毒的盛装容器外应加贴明显标示。
- 7.3.7 消毒完毕,进行相应的无害化处理。

## 8 效果评价

### 8.1 感官检验

- 8.1.1 作用时间完毕,盛装废弃物容器外未见渗出。
- 8.1.2 打开盛装容器,可见废弃物彻底浸渗在药液中。

### 8.2 采样送检

- 8.2.1 自然菌采样测定法:在废弃物消毒处理前后分别用沾有中和试剂的灭菌拭子擦拭废弃物表面后放入含有中和试剂的试管中送检。
- 8.2.2 染菌样片测定法:浸泡消毒时,将灭菌样片放入其中,作用时间完毕后,无菌操作要求下取样片和对照组的染菌样片一并送检。

### 8.3 实验室检验

实验室检验按照 GB 15981 执行。

### 8.4 消毒效果

8.4.1 消毒后物体表面不应检出相应的病原微生物。

8.4.2 消毒后对自然菌的杀灭率应 $\geq 90\%$ 。杀灭率按照式(1)计算：

$$a = \frac{b - c}{b} \times 100\% \quad \dots\dots\dots(1)$$

式中：

$a$  —— 杀灭率；

$b$  —— 消毒前菌落数；

$c$  —— 消毒后菌落数。

8.4.3 消毒后不应检出指示菌，指示菌按照 GB 15981 执行。

### 8.5 消毒方法评价

定期对消毒方法进行评价，当消毒方法不适用时应及时调整。

## 9 结果判定

9.1 废弃物消毒后全部符合 8.1 与 8.4 判定消毒合格。

9.2 液体废弃物消毒后同时符合 GB 7959 为消毒合格。

## 10 处置

10.1 实施疫点消毒处理的废弃物，其消毒处理应在检验检疫人员监督下进行。

10.2 消毒处理后放入有标识的容器中，经专车直接运往指定场所实施无害化处理。

10.3 废弃物为疫点消毒处理的航空器，按 SN/T 1268 进行消毒处理。

10.4 判定消毒不合格的废弃物，应重新进行处理，直至合格为止。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常用消毒剂的使用

A.1 次氯酸钠

A.1.1 性质

淡黄色液体、溶液呈碱性、有效氯含量 8%~12%。

A.1.2 杀菌作用

杀菌谱广,对细菌殖体、病毒、真菌及芽孢有杀灭作用。

A.1.3 常用浓度

2%~10%溶液。

A.1.4 方法

浸泡、擦拭、喷雾。

A.1.5 作用时间

15 min~120 min。

A.1.6 注意事项

A.1.6.1 对物品有漂白与腐蚀作用。

A.1.6.2 稀释应使用冷水,以免其受热分解。

A.2 漂白粉

A.2.1 性质

白色粉末、溶液浑浊、有大量沉渣,含有效氯 25%~32%。

A.2.2 杀菌作用

杀菌谱广,对细菌殖体、病毒、真菌及芽孢均有杀灭作用。

A.2.3 常用浓度

5%~20%溶液。

A.2.4 方法

常用于浸泡。

A.2.5 作用时间

1 h~2 h。

### A.2.6 注意事项

对物品有漂白与腐蚀作用。

## A.3 双十烷基二甲基溴化铵

### A.3.1 性质

易与水混合,具表面活性作用,原液浓度为50%。

### A.3.2 杀菌作用

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绿脓杆菌等细菌繁殖体有杀灭作用。

### A.3.3 常用浓度

0.1%~0.5%。

### A.3.4 方法

浸泡、擦拭、喷雾。

### A.3.5 作用时间

10 min~60 min。

## A.4 消毒剂的配置方法

### A.4.1 消毒剂原液的用量

消毒剂原液用量按式(A.1)计算:

$$a = \frac{b \times c}{d} \dots\dots\dots (A.1)$$

式中:

- $a$  —— 消毒剂原液用量,单位为毫升(mL);
- $b$  —— 实际使用消毒剂浓度,%;
- $c$  —— 实际使用消毒剂所需用量,单位为毫升(mL);
- $d$  —— 消毒剂原液有效浓度,%。

### A.4.2 稀释消毒剂原液的方法

加水量按式(A.2)计算:

$$a = \frac{b \times c}{d} - c \dots\dots\dots (A.2)$$

式中:

- $a$  —— 加水量,单位为毫升(mL);
- $b$  —— 消毒剂原液有效浓度,%;
- $c$  —— 消毒剂原液用量,单位为毫升(mL);
- $d$  —— 实际使用消毒剂浓度,%。

A.4.3 提高消毒剂浓度的方法

添加消毒剂原液用量按式(A.3)计算:

$$a = \frac{b \times (c - d)}{e - c} \dots\dots\dots (A.3)$$

式中:

*a* ——添加消毒剂原液用量,单位为毫升(mL);

*b* ——现有消毒剂量,单位为毫升(mL);

*c* ——实际使用消毒剂浓度,%;

*d* ——现有消毒剂浓度,%;

*e* ——消毒剂原液有效浓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  
行 业 标 准  
入 出 境 航 空 器 废 弃 物 消 毒 规 程  
SN/T 1234—2015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总编室:(010)68533533  
网址 [www.spc.net.cn](http://www.spc.net.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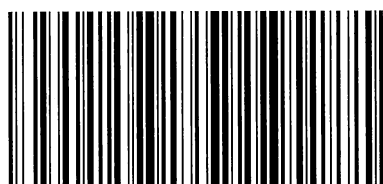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2 千字  
2016年4月第一版 2016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 100

\*

书号: 155066·2-29917 定价 16.00 元



SN/T 1234-2015